

## 热烈之光

■王莘

六十年前,有很多激情昂扬的年轻人,离开城市,唱着歌踏上伊犁无人开垦的荒野,为了守卫边境停留下来。这一停驻,就是漫长的一生。

那时,人们在塔克尔穆库尔沙漠腹地,在荒草丛生、鼠洞遍布的沙土地上,像穴居的野兔一样,定居在简陋的地窝子里。他们说着天南海北的方言,怀着对未来的憧憬,将这片沙漠化严重的地方,命名为“幸福农场”。一望无际的戈壁滩,以严苛的自然法则,考验着幸福农场的人们。有时,人们在睡梦中,就会被席卷而来的风沙埋葬,如果不被及时发现,就会长眠在大漠之中,永远不会醒来。那一棵棵而今已经粗壮挺拔的白杨、红柳和法桐,是怀着一腔热血的父辈们,用小推车一车一车推来种下的。“不奋斗,哪里会有幸福”,而今已是九十多岁的老人们,这样向年轻的儿孙们感慨。一座又一座水库的修建,一片又一片防护林的栽种,终于让这片干旱少雨的土地,成为沙漠中的明珠。

想起在格登山下,看到一只来自哈萨克斯坦的野兔,它穿过边境线高高的铁丝网,站在中国茂密的野草丛里,好奇地注视着途经此处的人们。这是一只没有国籍的野兔,自由穿梭在这片水草丰美的大地上,每日倾听着哈萨克斯坦的小村庄里,传来的鸡鸣狗叫的声音,也倾听着中国一个小小的庭院里,一对守边夫妇的日常絮语。就在它的上空,无数的飞鸟

拍打着翅膀,在没有边界的深蓝的天空上快乐地翱翔。

来去匆匆的旅者,远没有一只野兔或者飞鸟,对山脚下的守边夫妇更为热爱。风一样途经此地的人们,只是感慨着这对夫妇忍受孤独的毅力,并对他们简朴到除了一辆巡逻车就空空荡荡的庭院,给予长久的注视,仿佛那里储存着大海星辰。护边夫妇的故事里植满了四季的风雨,以及边境线上的一草一木。他们用一生将这些草木逐一丈量,他们也将一生奉献给这片人烟稀少的土地。他们在巡逻车里,看到对面国家的炊烟,正袅袅升起,知道又到了晚餐的时间,于是收起视线,对着芒草道一声晚安,便将车慢慢开回家去。他们的头顶,夕阳正将最后一抹热烈的

光,照亮每一寸中国的土地。

就在那样寂静的一刻,我忽然理解了一位守护边境的来自贵州的年轻士兵。他在大学毕业后,选择了一条背离大多数同龄人的道路,在这条道路上,没有高楼大厦,没有闪烁霓虹,甚至爱情也离他千里迢迢。他在清晨听到鹰隼穿过云朵,发出激越的鸣叫。他在夜晚看到漫天的繁星,将漆黑的丛林照亮。他在春天里学会识别空气中每一缕颤动的花香,他在冬日里被严寒席卷,倾听肉体与灵魂发出的孤独的碰撞。

这无边无际的孤独,让一个士兵在旷野中发出生命的呐喊,这是来自灵魂深处的呐喊,蕴蓄着对于孤独的对抗和接纳,也蕴蓄着在自然的洗礼中,生命瞬间闪现的芳华。



驶向春天 (视觉中国)

## 一树杏花满院春

■张天成

周末驱车回老家看望父母,刚下车,便有一阵淡淡的清香直入鼻息,走进院内惊喜地发现,原来是小院的杏花开了。暖暖的阳光,满树杏花尽情绽放着,灿若云霞,让原本萧瑟的小院春意浓浓,生机盎然。

“你来得正是时候,这几天杏花开得正好,再过几天花儿就该谢了。”母亲笑着说。小院这株杏树已经有十多年了,每年阳春三月,气温渐渐回暖时,光秃秃的枝丫上就会率先绽出细碎的红色花蕾,这是杏花赶来报春了。春风一吹,一夜之间,一树的杏花便悄然盛开了。杏花是会变色的,初放花蕾呈红色,随着花瓣的伸展,色彩由浓渐渐变淡,盛开后逐渐变成白色,花色白里透红,如粉面胭脂,姿态娇美,如云似锦。宋代诗人杨万里写道:“道白非真白,言红不若红,请君红白外,别眼看天工。”描述的

就是杏花红白变换的独特景致。杏花一开,整个小院都春意萌动,风一吹,空气里也弥漫着香气。偶有蜜蜂飞来,驻足在花蕊间,嗡嗡嗡嗡忙着采蜜,颇有“红杏枝头春意闹”的意境。

杏花的盛花期很短,一般只有四五天的时间,一场春雨过后,雪白的杏花便纷纷飘落枝头,落英缤纷铺满一地。春雨和杏花连在一起,似乎有种天然的诗情画意。每当看到飘落一地的花瓣,脑海里便会浮现出那些动人诗句。南宋僧人志南的“沾衣欲湿杏花雨,吹面不寒杨柳风”,写尽了杏花中春雨的点点轻柔。陆游《临安春雨初霁》中“小楼一夜听春雨,深巷明朝卖杏花”,仿佛让人置身于深幽的小巷,耳畔传来阵阵叫卖杏花的声音。雨后的杏花像是完成了报春的使命一样,悄然谢幕,杏树也开始了竞相成长。

看着眼前这满树的杏花,儿时的记忆一下涌上心头。这株杏树

本不是特意种植的,而是母亲从村边的河沟“捡”来的,或许是当时吃完杏子的人随手把杏核一扔,没想到竟然长出了幼苗。在母亲的呵护下,这株幼小的杏苗越长越大,到后来逐渐开花、结果,给我单调的童年增添了无限乐趣。小时候,杏花开时,我和小伙伴们会在杏树旁玩游戏,围着开满花的杏树画个大大的圆圈,谁赢了便可以进入圈内当“守花岛岛主”。过家家时,我们会把凋谢的花瓣一瓣瓣收集起来,随风扬起,营造出“花间仙境”的场景。到了初夏时节,杏树结了果,每天放学我都会跑去看一眼,等不及杏子完全变黄,便摘下来尝鲜,那酸得直流口水的画面至今记忆犹新。多年以后,回想起杏花带来的美好,依旧会嘴角上扬。

返程时,我悄悄折了一枝杏花带回城里,插在客厅的花瓶里。伴着杏花的清香,春的气息开始在屋内萌动,一个充满希望的春天正款款而来。

## 春日蚕豆

■黄颖

在前往绍兴的动车上读诗“且将蚕豆伴青梅”,顿时口齿生津。被冬眠了的味蕾急着寻找春天的美味,春风荡漾的日子,味蕾是那么敏感而挑剔。到了目的地第一件事就是“拜访”鲁迅笔下的咸亨酒店,体验孔乙己“温两碗酒,要一碟茴香豆”的“阔绰”!春日绍兴老城区的鲁迅中路游客络绎不绝,好不容易挤过摩肩接踵的人群,咸亨酒店依旧在,但掌柜的已不是那个掌柜,店里粉板上,“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?”赫然在目。茴香豆由蚕豆加盐,加茴香等香料煮制而成是咸亨酒店的下酒物,只要一文钱。散了工的短衣帮站在柜台外边喝着小酒边嚼着香喷喷的茴香豆,此时是他们的快乐时光。

初识蚕豆是在鲁迅先生的《社戏》中,“我”深夜听戏回家,大家又累又饿,商量着偷点罗汉豆煮着吃。“岸上的田里,乌油油的便都是结实的罗汉豆”,划船的继续划船,生火,剥豆,只用了盐巴,熟了之后大家都围起来用手撮着吃。文中的罗汉豆即蚕豆。后来作者远离故乡,鲁迅先生说:“真的,一直到现在,我实在再没有吃到那夜似的好豆,也不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戏了。”江南盛产蚕豆,鲁迅先生的故乡在绍兴,他在文章中多次写到蚕豆,蚕豆充当起时间和距离的使者安慰了他远离故土的思乡之苦。

卢溢芳在《吃蚕豆》诗中也写到蚕豆安慰了羁旅客的乡愁。“配来樱笋最相宜,翠实初看发嫩枝。不是江南红豆子,登盘也足慰相思。”三月蚕豆已登场,与春笋尖同煮,为时鲜中一绝。这一碟生煸蚕豆亦正如离离红豆之足慰羁客相思也。

几日来豆的香味依然萦绕,寻一个早晨来到菜市场寻觅生蚕豆,正值春天是吃蚕豆的好时光。找到卖蚕豆的摊前,老人边等待主顾边慢慢悠悠地剥着豆壳,一个个胖乎乎的深绿色豆荚像丰腴的妇人,风情万种谈不上,但看着喜庆。大拇指一掐,绿生生的豆子迫不及待地跳出来,翠绿中带点白,饱满而有光泽。

边挑边问老人,她都是怎么做豆子的。老人说,下点盐煮着吃,炖肉吃,炒油吃,但万不可用高压锅压,到时都成豆泥了,看着锅里有破壳的就熟了。书上说:“配上葱花,重油重糖好好地炒一盘最好吃。”此法甚得我意,有点茴香豆的意思。“葱花放入七成热油锅,放入蚕豆翻炒,加盐,大量糖,一点水,中小火煨,有破壳,即开大火收汁。”此豆火里来油里去,才有了重糖的润泽,看着令人食欲大开,先把外层的甜味吮吸,用舌头褪去豆米,豆子带着甜味和豆香在唇齿间荡漾……

虽未有羁旅之愁,但此盘葱油蚕豆慰足食愁,甚好甚好!

